

对幼儿教育环境创设的研究

马正花

(雷波县幼儿园 四川 凉山 616550)

【摘要】《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指出,幼儿园应为幼儿提供健康、丰富的生活和活动环境,满足他们多方面发展的需要,使他们在快乐的童年生活中获得有益于身心发展的经验。作为教师,我们如何理解幼儿的学习与发展,直接影响着我们如何进行环境创设。环境创设中对内容、素材的选择往往取决于幼儿的发展需要与我们的教育目标定位,这些内容、素材的呈现方式取决于相应年龄段幼儿的学习特点与身心发展规律,环境的多元价值的体现取决于我们对课程目标的理解与整合以及如何利用环境支持幼儿的学习与发展。

【关键词】幼儿教育;环境创设;策略研究

“蓬生麻中,不扶自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这些都充分说明了环境对于人的发展和改变中的重要影响和作用。新《纲要》对环境创设明确指出:“环境是重要的教育资源,应通过环境的创设和利用,有效地促进幼儿的发展。”无论我们是否意识到,环境正时时刻刻从正反两方面影响着幼儿。在幼儿园的教育活动中,环境作为一种“隐性课程”,在开发智力、促进幼儿个性发展等方面,越来越引起人们的重视,环境创设已渐渐成为幼儿教育工作的热点。

一、环境创设应体现的原则

(一) 主体性原则

在环境创设上,我们要突出幼儿的主体性,也就是从设计到布置再到评价整个过程均让幼儿积极参与;环境布置的内容要基于幼儿生活,充分考虑每个幼儿的发展需要;保证幼儿对环境的选择、支配自由。以“幼儿是环境的创设者”观念为指导,创设环境集中体现幼儿的主体性。教师与幼儿一起商量室内外场地布局、区角设置、材料投放、墙饰布置等(如,应考虑幼儿对什么感兴趣?喜欢玩什么?等);创设的环境材料既要考虑幼儿的“年龄特点”,按本年龄段幼儿的发展水平限定材料投放的量与度,又要考虑幼儿进一步向高层次的发展,还要考虑幼儿个体发展的不同方向、不同水平层次。这种“水平层次”的划分,是根据幼儿自主选择材料的难易程度而定;幼儿自主选择游戏、区角,自主地与环境相互作用。

(二) 动态性原则

环境创设的内容应随活动的主题,幼儿的需要、兴趣爱好和能力的变化而不断更新,以使幼儿每天都有新的收获。为了保持环境的动态性,一要鼓励家长和每一位幼儿都积极参与;二要打破环境创设重结果、轻过程的局面,教师要认识到让幼儿参与环境创设的过程就是获得知识、信息、经验的过程,是锻炼实践能力的过程。三要各年龄段区角设置、材料提供应有一个动态发展的模式,既要有具有本班幼儿特点的活动内容与过程,又要给幼儿提供一个不断发展的空间。

二、环境创设的策略

环境对幼儿的主动学习有着直接的影响。对幼儿的学习来说,适宜的环境应是既适应幼儿现有的发展水平,又具有适度的挑战性;环境中的材料既要品种丰富、数量充足,让不同水平的幼儿都可选到适合自己的材料,又要给幼儿创造性地运用材料留有空间;环境中相关的内容既要贴近幼儿的生活经验,又要有助于提升幼儿的经验水平、拓展幼儿的视野。这些都是对教师环境创设工作的现实挑战。而要处理好上述的几对关系,教师要做的的是以儿童的视角审视环境的作用,通过研究儿童来实现理念与实践的对接。

第一,在环境创设前,教师要做好研究和设计。研究一方面是指研究幼儿,即对幼儿的年龄特点、阶段性需求、已有的生活经验与兴趣等进行分析、判断,以此作为环境创设的依据;另一

方面是指研究环境中的材料,对所投放的材料的价值、玩法、难点等有充分的思考。设计是指要对幼儿园及班级环境各组成部分的价值定位、空间利用、相互关系等进行全面的规划布局。幼儿园可以组织不同班级或年级共同对此进行探讨,还可以借助信息化手段绘制班级环境“蓝图”,使零散的思考得以整合,粗浅的想法得以细化,以增加设计的可操作性,减少返工的可能。更为重要的是,经过这样充分的思考,教师能更好地关注本班幼儿的发展水平及需求,在幼儿的发展目标与班级环境之间建立联系,从而在利用环境支持幼儿的学习与发展上更加有的放矢,达成“有准备的环境”和“有准备的教师”的双重“准备”。

第二,环境创设的主体是幼儿,要让幼儿参与创设,并通过环境呈现幼儿的学习过程。能被幼儿理解的、在幼儿一日生活中发挥着实际作用的环境才是幼儿喜欢的环境。幼儿与环境互动的过程,是其内隐的经验、想法、思维等外显的过程。开放的、能满足不同能力幼儿发展需要的环境,有利于幼儿的自主学习和多元表征,让幼儿的学习看得见。因此,我们在创设环境时要注意留白,给幼儿留出创造、表达的空间,鼓励幼儿进行个性化的表征。唯有如此,幼儿才真正是环境的主人,能在环境中留下自己学习的痕迹,让环境随着自己的多种表达而不断丰富,学习的内容也不断得到延展。

这里需要强调的是,环境不是用来“看”的,“看”并不能实现它的真正意义,活动才是幼儿学习和发展的源动力。教师应把创造的空间还给幼儿,让幼儿参与其中,进行深度探究。教师要是将不符合幼儿年龄特征的答案直接教给他们,不让幼儿参与、操作,幼儿学会的只是表面,不是真正掌握。

让幼儿成为环境真正的主人,要求教师在创设环境时尊重幼儿的学习特点,关注幼儿的兴趣需要及不同幼儿之间的个体差异,由此出发去思考环境中要呈现什么样的内容以及怎样呈现。在这一理念的指导下,评判环境质量的标准就不局限于是否做到了美观、丰富、多样。环境创设也不再是一件可突击完成且一劳永逸的工作任务了,而是一项需要在观察与解读幼儿的基础上进行的有目标、有重点、循序渐进的“工程”。

总之,我们要实现从思想到实践的真正转变,让自己在环境创设中的角色从“装饰环境的能工巧匠”转变为幼儿成长的支持者、合作者、引导者。我们只有真正让环境服务于幼儿的学习与发展,才能感受到环境作为“隐形的教育者”的巨大能量,并感受到日常的环境创设工作的价值。

参考文献

- [1] 杨晓玲,唐敏.对幼儿园环境教育多元化方法的思考与建议[J].学术评论,2015(6):84-85.
- [2] 周玉华,刘军.幼儿园环境教育课程实施的思考与实践[J].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5(S1):199-200.
- [3] 彭大英.试论幼儿园环境教育的必要性和实施方案[J].中国校外教育,2016(13):154-154.